## 新住民及其子女培育

國內新住民人數已逾 56 萬人,新住民子女就學人數逐漸上升。 為打造和諧共榮的多元社會,教育部持續規劃推動相關措施,充實新 住民及其子女所需之各項教育資源,相關重點如下:

## 一、推動新住民及其子女相關計畫

109 年持續推動「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」,藉由「營造友善學習環境」、「建構語言學習體系」、「深化融入及適應能力」、「落實輔助學習資源」、「促進文化交流理解與尊重」等 10 項行動方案,以培養學生發揮語言與多元文化優勢、協助新住民適應我國環境,並讓一般民眾了解多元文化意涵,共創友善融合的社會;另持續推動「新住民子女教育發展五年中程計畫」,建立專責服務支持系統、精進師資、課程及教學、資源整合國際技職體驗,全面提升新住民子女學習成效。

## 二、提供新住民多元學習管道與資源

- (一) 108年12月11日修正公布「大學法」, 增列新住民配偶為特種身分學生, 得適用與蒙藏學生、僑生、大陸地區學生等外國學生進入我國大學修讀學位相關規定, 提供更友善多元的入學管道與環境。109年12月7日訂定發布「新住民就讀大學辦法」, 以鼓勵不同教育背景之新住民配偶持續進修、升讀我國高等教育。
- (二)透過補助開設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新住民專班,協助新住民適應並融入臺灣生活環境,109年計開設252班。
- (三)補助新住民學習中心,依新住民需求規劃終身學習課程,並鼓勵社區居民共同參與,提供近便之交流機會與促進了解及尊重 多元文化,109年計補助35所。
- (四) 辦理新住民特展、製播新住民幸福在臺灣系列廣播節目及補助 教育基金會、民間團體等,透過各式管道推動多元文化教育。

## 三、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

(一)自108學年度起,新住民語文列入國小語文領域,學生可從本土語文及新住民語文中,擇一修習,國中及高中則分別納入彈性學習課程與第二外國語文選修。109學年度國民中小學開設2,564班(實體加遠端)。

- (二) 109年補助121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146班辦理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;另補助大專校院開設東南亞語言課程,108學年度補助開設93班。
- (三)培訓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計2,957人。另編撰東南亞 (越南、印尼、泰國、緬甸、柬埔寨、菲律賓及馬來西亞)7 國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,每一國之教材均分為4個學習階段,4 階段合計18冊,7國共計126冊;另研發新住民語文數位學習教 材,109年已完成84冊。